

<b>以下由投资者填写</b>			
<b>账户基本信息</b>			
账户名称			
账户账号		交易账号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士兵证 <input type="checkbox"/> 军官证 <input type="checkbox"/> 警官证 <input type="checkbox"/> 文职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胞证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通行证		
证件号码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或 <input type="checkbox"/> 长期
联系电话			
<b>原银行账户信息</b>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信息	银行	分行	支行
<b>修改后银行账户信息</b>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信息	银行	分行	支行
变更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遗失 <input type="checkbox"/> 损坏/磁条失效 <input type="checkbox"/> 过期 <input type="checkbox"/> 升级换卡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请列明：_____）		
<b>声明：</b> 1. 投资者提交本表，即表示已经阅读了“直销中心投资者更换银行卡业务规则”，并保证所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 2. 本公司直销中心仅对投资者所提供的申请资料作表面审查。投资者以本申请、个人投资者日常账户业务申请表、身份证件复印件、银行卡复印件以及所提供的其他相关信息作为申请资料，所提出的更换银行卡申请视为投资者本人所为。由此造成的结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 本申请表及相关申请资料，仅为本公司直销中心受理网上交易个人投资者和直销柜台个人投资者由于银行卡丢失、过期、损坏/磁条失效、升级换卡等问题造成的、经本公司直销中心和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原卡无法继续使用的更换银行卡申请所用。如经本公司直销中心核实，不属于上述原因的，本公司直销中心有权拒绝受理投资者通过本申请表提出的更换银行卡申请。 4. 通过提交本表办理的更换银行卡申请，必须遵循本公司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特定资产管理合同以及业务管理规则等文件的规定。			
<b>个人投资者签章：</b>          年    月    日			
<b>以下由发卡银行填写</b>		<b>以下由基金公司填写</b>	
<b>特别说明：</b> 发卡银行在银行签章处盖章，仅表示贵行确认申请人上述已失效的原银行卡卡号、原银行卡失效原因及变更后的新银行卡卡号与真实情况相符。  <b>发卡行盖章：</b>		柜台录入：	柜台复核：
		网点盖章：	